**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整体支出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贯彻实施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程和标准，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拟订相关政策、规程并监督实施。

（3）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推进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负责做好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相关衔接工作。

（7）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组织协调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全区各级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组织指导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全区各级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全区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中央、省、市级下达和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区属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煤矿、非煤矿山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开展应急管理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对外救援工作。

（15）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发改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组织实施国家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职责。

（18）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区减灾委员会、区抗震救灾指挥部、区森林防火指挥部的日常工作。

（1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开福区应急管理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和宣传教育科）；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科（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科）；工贸行业安全监督管理科；应急指挥办公室（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政策法规和综合减灾救灾科；防汛抗旱科；火灾防治和调查评估统计科。

**（三）人员编制情况**

本部门编制数28人，在职人数38 人，其中：在编人数24人；编外长期聘用人员14人；退休人员2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及管理情况**

2019年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30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93.28万元，占45.35%；项目支出715.02万元，占54.65%。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308.3万元。2019年实际完成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319.2万元，完成绩效目标的100.83%，基本支出656.2万元，占49.74%；项目支出663万元，占50.26%.

**（一）基本支出。**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56.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11.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3.1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等；公用经费44.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84%，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663万元，占本年支出的50.26，主要包括2019年安全生产公共专项开支。其中城乡社区支出3万元，主要用于2018年度民生实事工作先进集体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660万元，分别用于安全生产项目经费627万元和2019年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33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组织实施情况**

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区严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生命为代价的红线，按照“源头堵、中间控、落地防”的思路，努力实现改革强安提质，全民治安强基，科技兴安强能的安全治理格局。同时，我单位将绩效评价工作作为一项长期的工作来抓，由分管财务副局长牵头负责，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和领导，落实项目自评具体工作人员，确保绩效自评工作顺利进行。通过自查财务凭证、账簿、报表，对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落实项目实施、运行及资金使用情况，及时报送绩效自评相关材料。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和省级财政资金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要求,2019年我单位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建立科学化、精细化的预算管理机制、提高经费使用效益、强化财务风险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收支平衡”的原则，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强化预算执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推进预决算公开。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决算培训，提高业务素质和技能，积极同财政进行交流学习，较好地完成了本单位财务管理、结算组织、编报、审核及上报工作。2019年我局进行了绩效目标申报，进行了绩效评价自查，绩效评级为“优”。

**五、需要说明的问题**

总体而言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和成效，但是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下一步要进一步加强各项经费使用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合理，符合预算，办理流程完整、资料齐全。进一步强化财务工作制度建设，形成科学、完善的财务管理体系。

 开福区应急管理局

 2020年9月25日